

# 臺北市政府 113 年度第 1 期、第 2 期及第 3 期建設公債 (永續發展債券)發行資料

- 一、發行依據：「臺北市建設公債發行自治條例」、「臺北市債券發行及管理作業要點」及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永續發展債券作業要點」
- 二、發行日期：民國 113 年 1 月 10 日。
- 三、發行數額、價額及期限：
  - (一)第 1 期建設公債：2 年期付息無實體債券，發行金額新臺幣 6 億元，發行利率為年息 1.21%。
  - (二)第 2 期建設公債：3 年期付息無實體債券，發行金額新臺幣 8 億元，發行利率為年息 1.24%。
  - (三)第 3 期建設公債：5 年期付息無實體債券，發行金額新臺幣 11 億元，發行利率為年息 1.25%。
- 四、債券面額：本公債最低登記金額新臺幣 10 萬元，並以新臺幣 10 萬元為累計單位。本公債採登記形式依面額發行，為記名式債券，並採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帳簿劃撥方式發行及交付。
- 五、償還期限及還本付息方式：本公債償還期限分別為 2 年、3 年及 5 年，自發行日起每 1 年付息 1 次，於各期最後 1 次付息日本金 1 次償還。
- 六、發行方式：委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經理。
- 七、債券代碼：第 1 期為 HA1301，第 2 期為 HA1302，第 3 期為 HA1303。
- 八、本債券已取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12 月 22 日證櫃債字第號 1120078303 號函社會責任債券資格認可。有關債券資金用途、投資計畫之篩選與評估流程、資金運用計畫及發行後資訊揭露及報告等相關事項，詳見本府社會責任債券計畫書(112 年 12 月)(詳參附件)。